

招標文件清單

※**注意** 廠商購買取得招標文件時，請依下列勾選項目詳細逐一核對招標文件，如有短少應出具購買標單收據，即時(或截止投標前)向臺南市大內區公所要求補齊，廠商不得事後方藉提供之招標文件短少為由而於開標時要求補正或於簽訂契約時要求不予納入契約文件內。

■00. 本招標文件清單(1張)

■01. 外標封(1張)

■02. 投標須知(4頁)

■03. 契約書(3頁)

■04. 標單(1張)

■05. 報廢公務車輛公開標售明細表(1張)

■06. 委託代理授權書(1張)

■07. 切結書(1張)

(臺南市政府各處及臺南市政府各級機關學校適用)(由招標機關依實際檢附資料逕行填註增刪)100.1